

街頭小吃——雞蛋仔

1A 吳家豪

我十分喜歡吃街頭小吃，格仔餅、魚蛋、豆腐腦……這些小吃都是我最喜歡的，但最愛的還是雞蛋仔……

現在社會日新月異，雞蛋仔由最初的純蛋味變至現在的巧克力味、花生味、香蕉味……可能是因為時代的進步，人愈來愈貪新忘舊，人們才發掘這些不同的口味呢！幸好，我不是這種人，否則這些原味的雞蛋仔不正是很可憐嗎？我喜歡原味雞蛋仔不是因我守舊和可憐它們，而是我覺得雞蛋仔愈來愈不倫不類了，雞蛋仔，顧名思義，在比例上雞蛋應佔最多，所以稱為雞蛋仔，若加入不同的味粉、原料，會令雞蛋仔流失其味，這還算甚麼？這根本不是雞蛋仔！所以，還是原味比較好！

雞蛋仔，我從小就吃，我覺得它表面凹凹凸凸，活像一顆顆的石卵，嗅起來香噴噴的，拿著它暖烘烘的身子，我的身子也暖和了起來。它有很濃的蛋香，吃下令人齒頰留香，吃完它後兩三分鐘，它的蛋香還是會留在我的嘴中，久久不去。



街頭小吃——白糖糕

1A 姜樂恆

白糖糕是我從小至今最喜歡的街頭小吃。它那閃蠟蠟的外表和晶瑩通透的外形，令人覺得白糖糕是一種非常甜而美味的糕點。

我以前常常覺得白糖糕是很昂貴的糕點，因為它非常精美，有星星的形狀、正方形的形狀、圓形的形狀、六角形的形狀等。直到有一天，媽媽買了一些白糖糕回家，我才發現了一個秘密——原來白糖糕是不甜的！這消息令我非常驚訝，因為以前我覺得白色的東西必然是很甜的，但那天我竟然吃了一種白色而不甜的糕點。

它的味道反映了人生很多的東西：甜味代表快樂；酸味代表人生中的挫折。我每次吃白糖糕，就等於嚐到了人生了。雖然我有時候不喜歡白糖糕的一陣酸味，但過一會我又會適應了那一陣酸味的。

白糖糕那純潔的外表像極一個內心純潔的人。它不像其他西式糕點般以多重色彩吸引食者，它只是默默地坐在一旁，讓食者探索及猜疑白糖糕的味道。這給了我極大的啟示，就是提醒我們要學白糖糕般默默耕耘，不要學其他西式糕點般只是看重外貌而輕視內涵！

我的偶像

1A 石樂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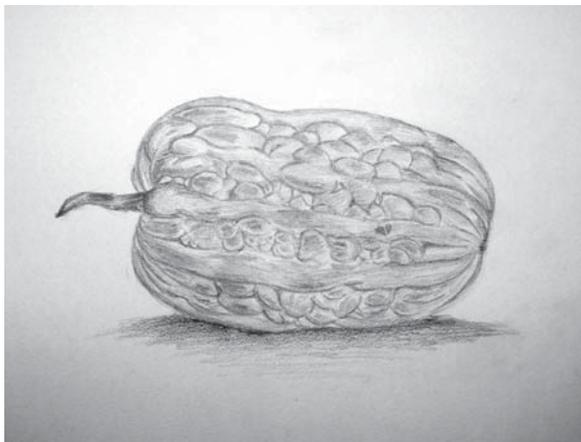
我的偶像——張倩敏同學，雖然她只是我剛升上中學認識的朋友，但我已經深深地崇拜她。

她的名字叫張倩敏，是一位女生。她今年十三歲，聽說她是一名遲入學的學生，所以比同學和我大一年。她有一頭濃密的黑髮，個子比較高大，有一對粗而實的眉毛。而她的性格就是我最欣賞的地方，她為人開朗、友善，而且樂於助人，再加上勤奮，實在是一名很完美的學生。讓我再說下去，相信你會更明白她為何會成為我的偶像。

有一件事最能表明她的性格：她是全級第一名的學生，當然勤奮好學。有一天，班主任選了她為「節制之星」，好像有些不符合勤奮，但是在班上分享時，她說自己每天都有同樣的習慣，就是花兩至三小時去溫習。我聽她這樣說後，我立即重新振作，發誓要像她一樣努力，當時，我就像一支火箭，她就是我的箭靶，我要向著這個目標進發。

還有一次，我在功課上有些不明白的地方，於是請教老師，但因老師趕著離開課室，所以沒有太詳盡的講解，我就嘗試問其他同學，但他們竟然在談天，忽然有一把聲音說：「我能夠幫你嗎？」接著，張倩敏十分仔細地告訴我，更重複講解幾遍，在這刻她就像是我的天使，當我感到無助時，她總是會出現的。

最後，我希望可以和她保持友誼，一直向她學習，我相信她是我第一位值得敬佩和仰慕的偶像。



圖：4A 曾穎琛

逛超級市場

1A 梁海文

我相信超級市場是每一個人都逛的地方。超級市場不但有清涼的冷氣，而且價錢便宜，更是清潔衛生的地方，相比之下，那濕漉漉的菜市場實在是遙不可及！

每次到訪超越市場，我總先光顧零食及飲料區。售貨員把貨品擺放得井井有條，總讓人一覽無遺。看見那色彩繽紛的貨品，我總想把他們一購而空，又總聽見一堆小孩在爭奪零食，之後卻被父母破口大罵，真是可笑。只顧湊熱鬧的我，過了半晌，還未挑選到適合的貨品呢！

你知道在哪個區域中，總發出一陣陣的香味嗎？對，就是個人清潔用品。它們總是密密麻麻的，但卻色彩斑斕，猶如置身於一片一望無際的花海中。

主婦們最愛的非蔬菜及水果區莫屬了，它們不但價廉物美，而且比較衛生及新鮮，所以受到主婦們的愛戴。

經過那使人眼花繚亂，琳琅滿目的貨架後，總需到收款區付款。長長的人龍把平靜的超級市場擠得水洩不通，嚇怕了正躊躇著買甚麼的我。收銀員總是一絲不苟地點算著金錢，擔心出了差錯。這時，排在龍末的顧客不約而同地發出抱怨聲。

超級市場在不少人眼中都是完美的，而你，又同意嗎？



圖：2A 龐梓彤

逛超級市場

1A 鄒卓穎

「媽媽！你記得星期天是甚麼日子嗎？那天我們一起去逛超級市場買派對用品吧！」我拿著電話，心一直想跳出來似的，因為那天將舉行我的生日派對。

我和媽媽首先到了超級市場的零食部。我一踏進零食部，色彩繽紛的糖果、薯片都一擁而上，香噴噴的甜味老早就傳到我的鼻子裏。

然後我們去買飲料，看見大小不一的飲料，好像軍隊一樣，用各種方式來列陣，就知道是勞苦功高的工作人員的功勞。摸到凹凸不平、冷冰冰的瓶子，害得我一下子把瓶子丟下來。在那邊廂，推銷員給了我一小杯的柑桔檸檬，那酸酸甜甜的味道讓我齒頰留香。

到了最後，我們要買一些冰鮮的肉類，所以來了冰鮮部。我從小就討厭一陣陣的魚腥臭味，看到一條條躺在冰架上冷冰冰的死魚，好像死不瞑目一樣，眼睛瞪得大大的，讓人起雞皮疙瘩起來。看見人們把一大箱的冰塊傾倒下去，清脆玲瓏的聲音催使我也手足舞動起來。最後我們買了雞肉和牛肉。

我的生日派對順利舉行了，同學們也讚口不絕。



創意寫作：1D 單靄琳

逛超級市場

1A 盧靄盈

每逢假期，爸爸、媽媽總會帶我到大型超級市場逛逛，尤其是貨品有「大優惠」的時候，這也是我最討厭到超級市場購物的時段，因為超級市場頓時變得人山人海，水洩不通，裡面好像有數之不盡的寶藏，吸引大批探險家瘋狂發掘，收銀台的隊伍長得看不見盡頭。

我們一家大部分時間都是流連在紅酒區，貨架上——瓶瓶紅酒整齊並列地擺放，包裝紙上寫滿了密密麻麻的英文，目不識丁的我只好眼瞪瞪地看著爸爸專心致志地挑選，還不時傳來售貨員向爸爸推銷紅酒的聲音，把紅酒形容得好像能醫百病般誇張，也拿了幾杯紅酒讓爸媽品嚐。可是當我看見價錢表時，不禁嘩然大叫，連忙向爸爸打眼色，示意快溜呢！

接著就到我最喜歡的壽司區域，那裡就是我的專屬地帶。我最喜歡吃壽司，壽司嬌小玲瓏，而且十分精巧，加上不同的材料配搭得天衣無縫，令人垂涎三尺。售貨員把醬油和壽司放在一起，好像一對小戀人依靠在一起談情說愛，十分浪漫。我緊緊握著「小寶貝」，手上不時感到冷冰冰，那種感覺十分舒服清爽。

最後就是媽媽常逛的鮮魚區。售貨員熟練地把魚腹剖開，活像大廚師精湛的手藝，然後用保鮮紙把魚屍包裝起來，比菜市場衛生。不過那種魚腥味令我極不好受，我連忙用手捂著鼻子，好像魚腥味是有毒氣體，一嗅到便會死亡似的。弟弟看見我後哈哈大笑，取笑我滑稽的樣子，我解釋道：「魚腥味十分嗆鼻呢！」

超級市場裏不同的區域都帶給我不同的感受，陪伴著我成長。



圖：3A 翁慧炫

逛超級市場

1A 張倩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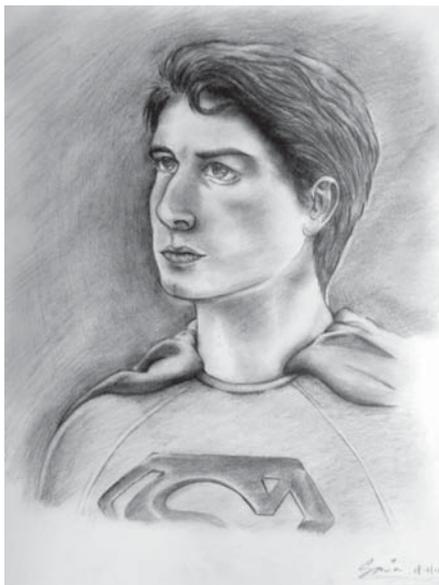
在日常生活中，超級市場對我們來說是重要的地方之一。超級市場包羅萬有，琳瑯滿目，就讓我介紹幾個最常見的區域吧！

一經過麵包區，身體不由自主地走了進去。麵包的種類多不勝數，金黃的玉米、淡紅的火腿、棕啡色的巧克力、火紅的香腸，香噴噴的麵包使飢餓的我垂涎三尺，就連蒼蠅都跑來偷吃了。一咬下去，那軟綿綿的菠蘿包散發出陣陣的牛油味，而硬梆梆的法式麵包，淡而無味，使我失去了味覺。

然後是我的最愛——壽司區域。每一次跟媽媽到超級市場，一定要買壽司吃，這也成為了我的習慣。當壽司師傅專心致志地做壽司時，必定會發出「沙沙」的聲音，猶如一陣風吹過，感受著葉子輕拂著的輕涼感覺。我特別喜愛滑溜溜的三文魚壽司，一吃到它，就想起童年時玩滑梯的情境。再加上辣辣的芥末，使人興致高昂；甜甜的醬油，使人回味無窮。

最後是魚類區域。每一天我都吃到魚，每星期我也見到活生生的魚被殺，真使我又愛又恨啊！經過魚類區域，必然聽見一些「嘩嘩」的水流聲和「咔咔」的剖魚聲。透明的魚鱗到處飛，鮮紅的血使人不安，臭烘烘的魚腥令我作吐。但是，一看到煮熟的魚，卻使我迫不及待想把它肢解。

超級市場不是僅僅有這些區域，還有些區域等著我去發掘呢！



圖：5A 周穎怡

街頭小吃

1A 石樂兒

這種食物通常在旺角出現，它出現時會發出一陣「清新」的味道，當人們經過時都忍不住用手蓋著鼻子，它就是被人稱為榴槿的弟弟——臭豆腐。

臭豆腐是用炸的方法，令豆腐發出「清新」的味道，當小販將豆腐放進那個死神之鍋裡後，豆腐便開始叫救命，這種聲音在空氣中嘩啦嘩啦的散開。然後，小販會小心地將每件四四方方的臭豆腐撈起來，最後塗上醬油、辣椒醬，幫豆腐打扮成一位淑女或美男，才給人們品嚐這一件極品。

我第一次品嚐臭豆腐竟然不在旺角，而是在台灣的夜市，那兒有不同特色的小吃，但我就對臭豆腐好感興趣。我叫了一碟和家人分享，當我在等候時，我一直蓋著鼻子，但當臭豆腐拿到我面前，一陣「清新」氣味都嗅不到，真是奇怪；我準備把它放進口裏，那種豆香才在我的口中散發出來。經過那次後，我不明白為什麼人們經過臭豆腐攤檔都要蓋上鼻子呢？

臭豆腐讓我想起一句俗語：「人不可以貌相。」其實人們都未吃過，就一口咬定臭豆腐的味道很差，這種想法太無稽了。



圖：1C 吳溢賢

街頭小吃之豬腸粉

1A 李慶淇

豬腸粉——外貌像豬腸般是人人皆知的小吃。我最愛吃的豬腸粉攤檔就在粉嶺聯和墟。每逢到了那個攤檔，我就會聽到鐵片發出的聲音，因為那位叔叔在滴滴答答的切著腸粉，還忙著叫賣燒賣、魚蛋、豬皮……攤檔外面則有大排長龍的顧客，像一條毛毛蟲在蠕動似的。

攤檔外面已經遠遠聞到那些醬油味，早已經在滴著口水的我，便會立即跑到那兒排隊，輪候到我了，便馬上一口氣地說：「我要三元豬腸粉，多醬油、多花生醬、多甜醬、少芝麻……」接到那盤腸粉後，我會用鼻子聞一聞，簡直是香味撲鼻，一咬下去那甜甜的、柔軟的枕頭，真叫人難忘！

讀詩有感 ——九月九日憶山東兄弟 王維

1A 馮蓓婷

獨在異鄉為異鄉為異客，每逢佳節倍思親。

遙知兄弟登高處，遍插茱萸少一人。

如果我和家人分隔兩地，我會非常掛念她們，尤其是在節日的時候。我覺得現在我們可以和家人一起度過節日，真是值得慶祝的一件事情，而且我們要珍惜眼前人，如果將來沒有機會的話，就會後悔莫及了。我們更加不可以和兄弟姊妹吵架、打架，因為家人是我們最親的人，這是不可以改變的事實啊！所以我們要珍惜眼前的事情和人，不要讓自己將來後悔！



圖：1C 岑悟善

街頭小吃

1A 鄒卓穎

我之前在學校看過一本書，叫甚麼街頭小吃……我忘記了它的書名！可是，它讓我回想起某些往事。

從小爸爸帶我去旺角逛街，一定會跟我吃整條街最奪目的炒栗子，它那金燦燦的衣裳，總叫人凝望著它時也會垂涎三尺。在栗子的旁邊，有一堆胖胖圓圓的煨蕃薯，香噴噴的餡料，散發出一陣陣的高貴氣質。

我最討厭的卻是爸爸的最愛，一嗅到少許它的味道，我已趕快拿紙巾，作出迴避的反應，可是爸爸好像一頭著了魔的獅子，要以最快的速度去買一塊臭名遠播的臭豆腐，每次我也擺出一副快要死掉的樣子，他就會說：「很快的，多忍耐一分鐘就走。」

每當他吃完後，就會帶我去買棉花糖。軟綿綿的棉花糖，就像天上的一朵白雲，吃完後，嘴和手也黏黏的。

現在回想起，我也很懷念那時的情景，因為自從升上中學後，爸爸已經很久沒有跟我逛街了。呀！我想起了，書名是《我在街頭小吃中細味人生》。

街頭小吃

1A 鄭芷淇

無論是陽光普照或是狂風雷暴，每當清晨，我經過冷清清的街道，總會看見一名身穿單薄的內衣，短短的褲子和穿著一雙破舊球鞋的老伯伯在擺攤子，風雨無改，他主要是賣豆腐腦的。

每次經過他的攤子時，總會聽到老伯伯大聲叫：「豆腐腦，豆腐腦，又香，又滑，又甜，又好味，快點來試試吧！」他的聲音就像一個擴音器，聲線傳遍每一個角落，令很多人都想嚐一嚐伯伯的豆腐腦。

下午，當我經過攤子時，我看見攤子裡有很多人待著要吃豆腐腦，而老伯伯亦非常忙碌。我還發現，每當我看見客人吃完後，他們亦會露出一副甜絲絲的樣子，好像吃了一頓大餐，很滿足似的。

其實，我很佩服老伯伯，因為雖然他的年紀很大，但他仍然堅持擺賣攤子，維持生計，換作是我，我肯定沒有他這種魄力維持下去！



街頭小吃——麥芽餅

1A 盧韻盈

在小時候，我最喜歡的街頭小吃就是麥芽餅。記得每次放學後，我都忍不住向祖母撒嬌，討幾個小錢和同學三五成群去買麥芽餅。

賣麥芽餅的是一位年老的婆婆，臉上經常掛著慈祥的笑容，眼後的魚尾紋總是一覽無遺，手裡還沾著黏黏的麥芽糖。

麥芽糖是由兩塊梳打餅中間夾住晶瑩剔透的麥芽糖做成的。它的外表雖平凡，但卻擁有獨特的風味。我一口咬下去，馬上便發出一連串的樂曲，嘴角邊殘留著麥芽糖。我慢慢地咀嚼細味，那份甜味在口腔裡揮之不去，充滿熱戀的感覺，令人依戀不已。我和同學相對而笑，像是取笑對方發饞的樣子。

我曾經嘗試製作，可是我的麥芽餅與老婆婆的麥芽餅簡直是天淵之別，教童心未泯的我為婆婆的技術感到不可思議。

我重回舊地，希望能拾回兒時的童真，但麥芽餅的小攤子已被其他小攤子取而代之，雖然不能再嚐那種甜而不膩的味道，但麥芽餅在我心中仍然是最與眾不同！



我最敬愛的人

1B 鍾展庭

我最敬愛的人是我的媽媽，因為我的媽媽由我出生到現在，或以後都會無微不至地照顧我。在成長的過程中，她不斷地教導我，令我不會走錯路，她就像一盞在黑暗中的明燈，照耀着前方的道路，讓我預防一些可避免發生的事情。

還記得在我很小的時候，我們乘着巴士去尖沙咀買衣服。在巴士行駛途中，我和媽媽都有說有笑，直到某一站上來一位皮膚黝黑、個子高大的男人，好像曾坐牢似的。我當時笑他很醜，當然他沒有聽到，但媽媽就輕輕地責罵我不要取笑別人，即使他曾經坐牢，我們也要以寬宏的心原諒他。這一句話，令我學懂要以寬宏的心去對待別人。

又有一次，我和同學發生口角，後來還打了架，不幸地被老師發現，老師說要見家長，我當時害怕得快要死。見家長時，老師一五一十地向我媽媽解釋，然後就回家去。媽媽並沒有因而責罵我，她還問我：「有沒有受傷？痛不痛？」那時我十分感動，還哭了一會兒，媽媽更安慰我。

所以，我十分敬愛我的媽媽。



街頭小吃——雞蛋仔

1B 蕭綺文

我最喜歡的街頭小吃是「雞蛋仔」。

我自小便喜歡這種小吃，每逢外出，當我嗅到雞蛋仔的香味，我就會告訴媽媽，媽就會買給我吃。雞蛋仔的外貌很像一顆顆晶瑩通透的黃寶石，在燈光照耀下，微微發亮，一陣陣的蛋香隨著微風緩緩飄至，令我忍不住口，又要把它據為己有了。

媽媽跟我聊天時，細說小時候喜歡的街頭小吃也是雞蛋仔，但當時使用的烹調工具是炭爐，而味道只有獨沽一味的雞蛋香味。但現在的雞蛋仔的品種已經很多元化了，有巧克力味、草莓味、咖啡味等，當中我最喜歡的味道是巧克力，因為巧克力糖是我喜歡的零食。把雞蛋仔吃在口裡的時候，就像有兩種喜歡的味道在口裡般，感覺很特別。

總括來說，雞蛋仔是我的情意結，因為媽媽偶爾也會買回家與我分享，而妹妹逐漸也愛上它，我們一邊享用一邊談天，雖說常和妹妹爭吃，但更顯得它存在的價值。

我的偶像——媽媽

1B 李希朗

媽媽是我一生中最好的伙伴，她把我的生命看成是自己似的，根本沒有想過自己。

我是媽媽的寶貝，她寧願違背祖母的命令，也要保住我的生命。還記得，在我還未出生的時候，祖母很反對十九歲的媽媽把我生下來，但媽媽的堅持卻說服了祖母。在我三歲時，還是一個天真活潑的小女孩，那時我住在祖母的屋子裡，因為那時母親還沒有能力到外面找工作，沒有能力照顧我，所以我三歲至五歲時只是靠著爸爸的薪水來維持這家的衣食住行。某一天，因為祖母不小心翻倒那熱騰騰的水而令房子著火了。媽媽便一手抱著我，一手挺著婆婆的腰走出房子，她送了祖母和我出去的時候，我還鬧著說我心愛的小狗還在房子裏，媽媽於是把自己的生命置身事外，衝上了二樓，那時我呆了，心裏只想著媽媽。媽媽那勇敢、犧牲小我的精神，很令人敬佩。那時，我就認定了媽媽是我的偶像。媽媽放棄了她的理想，要把我養育成將來的棟樑，貢獻社會、孝順祖母。這些都令我刻骨銘心。

媽媽熱愛助人，所以她最近參加了一個義工活動，她把我們的舊衣服及她自己的一兩萬元私房錢都給了山區的人民。她很為山區的小朋友擔心，媽媽知道，那裏沒有一個完善的環境供小朋友學習，也沒有充足的食糧。就是因為媽媽熱心助人的心，打動了其他慈善市民，更推舉媽媽為街坊會主席。

媽媽是我的偶像，媽媽做的每一件事情，都只是要我向這些好的訊息學習，不要令我誤入歧途。正因為媽媽勇敢、熱心助人的心才成為我這一生中的偶像。



菜市場的攤檔

1B 夏浩恩

每次媽媽說要帶我去水果攤檔買水果的時候，我都會立即高興地說好。每次媽媽都會問我為甚麼那麼喜歡去水果攤檔，我說：「因為水果攤檔是整個菜市場中顏色最豐富的。」芒果的黃，蘋果的青或紅，西瓜的深綠，就像一條彩虹似的。

每次經過水果攤檔時，都會發出陣陣的水果香氣。西瓜就可憐地堆在一角，就像沒有朋友和他玩一樣。剛剛清洗好的蘋果臉上的眼淚，似乎表示很不捨得離開自己的家，不願意跟著顧客回到新的家裏。有時，我有一點兒不喜歡水果攤檔，因為榴槤的香氣令人十分嘔心。

就這樣，媽媽每次都會帶我一起去水果攤檔。

街頭小吃

1B 謝承忠

說起街頭小吃，我第一樣想起的一定是魚蛋，因為那種既爽滑又脆嫩的感覺很是美妙。

走過魚蛋店，總是忍不住向裡面張望一串串香噴噴的魚蛋，它們就像一串燈籠一樣吸引人們的眼球，當我看完之後，完全沒有成語中「大飽眼福」的感覺，換來的卻是舌頭和胃的哀嚎。被某種力量所驅使下，我一口氣買了十串，然後一口一口的咬下去，香滑的感覺在舌頭上跳動，讓人忍不住再吃一口。點了調味之後的魚蛋更是美味，嫩嫩的魚蛋裡流出香汁，讓人無法抗拒。

此時，魚蛋被我一掃而空，我的錢袋也一樣，就只好依依不捨地離去。



街頭小吃

1B 謝卓玲

想起街頭小吃，我想最喜歡的就是煎釀三寶中的炸豆腐了，因為在小時候，媽媽常常買炸豆腐給我吃，吃了幾次就慢慢令我戀上了。

炸豆腐是用油炸的，每當走到那些攤檔，都覺得很有趣，因為一件一件白色的豆腐放在高溫的油裏炸，不用很多時間，撈起來的豆腐便從軟綿綿的白色磚頭變成了金黃色。炸豆腐不但甘香可口，而且在那麼多油炸的食物中，它也算健康了吧！

記得小時候，吃炸豆腐時總把衣服弄得骯髒髒，因為一口咬下去，那些油就濺出來，雖然如此，但也很值得，因為它是最喜歡的街頭小吃。但到了現在，人人都說要健康，那些食品也開始慢慢被淘汰，真捨不得！



街頭小吃

1B 魏澤鏗

我今天走過小吃店，那裡的各種食物的味道深深吸引著我。突然一陣噁心的異味——臭豆腐衝過來，我看到炸得金黃的臭豆腐在鍋裡彈跳起來，我嚐一口後，覺得它真是很難吃。接著我又被碗仔翅的香味吸引著，我馬上把它買下，它表面上很像魚翅，但是吃下去便上當了，原來是由粉絲化妝而成的，真是一位高明的騙子啊！

我買了很多小吃回家和家人分享，有各式各樣的美食，例如：充滿蛋香的蛋撻、辛辣的咖哩魚蛋等等。香港的街頭美食真是太多，數之不盡，所以香港人真是有口福啊！

我的偶像——成龍

1B 謝承忠

成龍是一位五十三歲的藝人，可是他到現在還不斷的在為事業而努力，他在電影上更是一顆翠綠的明珠，永不褪色。

成龍在香港應該是家喻戶曉了，在我的心中他是一個真實的人，從不虛假。我還記得成龍拍的一個廣告：他最初接這個廣告的時候是不同意的，他說：「你應該先給我試一下產品。」成龍用過產品之後認為效果很好，他更推薦給家人，然後才答應去拍這個廣告。拍廣告的時候，他對導演說：「拍的時候不用加什麼道具和特技，就用我自己的頭髮。」最後他還說了一句話：「若拍廣告要加上特效，這是騙人，所以我要讓大家知道，我用了產品是這樣，你們用了也是這樣！」

從這件事上，我看出了成龍那不可否認的真誠，我十分崇拜他那份在世上難有的真實。在電影中他也表現出來了，《寶貝計劃》中那些親身做的高難度動作，全部都是那麼的感人，因為全都是真的。

我崇拜成龍，我的偶像，我崇拜那份真實。



創意寫作：1D 林思琪

驟雨中街頭

1E 陳均然

上個星期六，我正準備到富亨體育館打乒乓球，出門前我扭開電視機，天氣報告預測當天中午會有狂風驟雨。我帶了一把大雨傘就出門了。

我真笨，怎會相信天文台的預測，還帶了一把大雨傘！然後我就步入體育館了。

打完乒乓球後，走出體育館的一刻，眼前顯出一幕傾盆大雨的景象，天上是一片灰濛濛的，樹木都被狂風吹至東歪西倒。我隨即撐開雨傘，走向巴士站，打算坐公車回家。當我走向巴士站的途中，水位已經升至腳踝，街上行人的雨傘都被吹反了，顯得狼狽不堪。他們都要跟狂風對抗，好一陣子才能把雨傘整理妥當。雨水盡打在行人的衣服上，好像濕水的鴨子一樣。

因為水位太高，汽車都不能啟動。汽車都塞在狹窄路上，司機們都顯得很無奈，他們只能夠等待水位降低才能移動。沒有帶備雨傘的行人都站在商店門前的帳篷下，等待雨慢慢退下來才離開。我上到巴士上，看著雨點打在玻璃窗上，聽到滴滴答答的雨聲像交響樂。我身上濕透了的衣服黏在身上，巴士上的空調，把我吹得冷冰冰。

雨停了，我從窗外看出去，樹比昨日綠了，草比昨天長了，花比昨天鮮艷了。這樣我才明白，雖然驟雨是帶給人不便和麻煩，卻為大自然的花草樹木「粉妝玉琢」起來。真是難得呢！



創意寫作：1D 劉惠心

她的歌聲

3B 葉頌康

在意大利某一家咖啡店的露天茶座裏，喝著一杯暖暖的薄荷朱古力。當我喝到最後一口的時候，突然看見不遠處的一個舞台漸漸地被人圍住了，然後有一個衣著隆重，樣子清秀的女人上了台，她清清嗓子便開始唱歌，我覺得她唱得不錯，便結賬走向台那邊。

我希望能聽清楚她的歌聲，但我愈走便愈覺得沒有這個必要，因為我愈走，她的歌聲便愈清越高亢，那種聲音就像一個少年一口氣地跑上百多級樓梯，從沒換過氣。她愈唱，在台下的觀眾便愈多。我終於到了舞台下。她的聲音突然間沉得像無底深谷，就像那少年變成老人一樣沒有氣力再走，從樓梯滾下去了。當我還在回味那聲音的變化時，她的聲音又變得很響亮，但響亮中又帶點柔和，像那少年滾落樓梯後被黑暗慢慢地帶走。

最後，她在眾人的掌聲中離去，這時我也在散亂的人群中找她，可惜直至人群散去我也找不到她，真想請她為我再唱一首。她歌聲的魅力，真令人不可思議。



圖：5C 陳偉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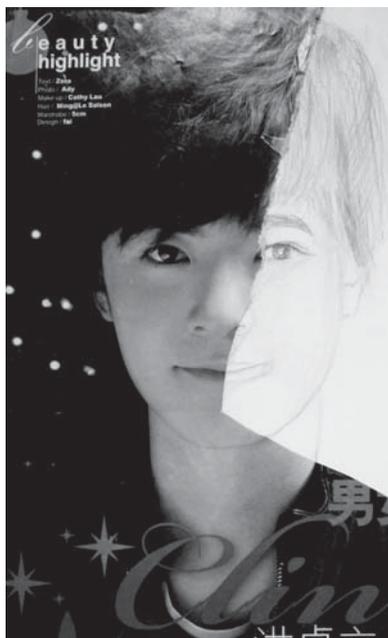
當暴雨侵襲香港的時候

4A 吳泳筠

香港是個很特別的地方，每到雨季，就會遭到暴雨的侵襲。你有留意嗎？每逢天文台懸掛「紅雨」或「黑雨」時，一班婦女總會衝到超級市場搶購一空。那個情景就有如一班饑民多天沒有吃飯，成群結隊的衝進商店裏破壞，搶糧食。每每看到報章有類似的文章就覺得很無奈，暴風雨最多停在香港兩、三天，哪用買這麼多東西吃？如果真的物價暴漲，是否要向這班「智勇雙全」的「幕後功臣」道謝呢？

由小到大，我很喜歡暴風雨，因為可以不用上學，不知道為甚麼，在天色陰暗的天氣下我會不能專心聽書，總是有一種昏昏欲睡的感覺。暴風雨時最好留在家裏，除了是因為安全以外，還有的是可以安靜的欣賞暴雨。我本來就是一個壞心眼的人，伏在窗台上看着街上的人被淋到一隻「落湯雞」的樣子，狼狽不堪，我就會捧腹大笑。我曾分析，暴雨之下還在街上的人大多是上班一族，趕回家的，衣服濕漉漉的，無一倖免。一些少女用那印有可愛卡通人物的小傘子擋雨，可惜擋不住暴雨強烈的撞擊，最後壯烈犧牲；有些自作聰明的，擔着那結實強悍的大傘對抗暴雨，但他忘記了暴雨的好兄弟——暴風會助他一臂之力，最後頑強的生命力抵着風雨，遺憾的是暴風雨雙劍合璧，把聰明人的衣服弄濕了！

我媽說過我是一個心理變態的，我挺贊同這個說法。除了看別人的狼狽相而得到快感以外，我也喜歡嗅嗅「雨香」。小時候，我跟媽媽說：「下雨好香呀！」豈料她惡言相向，以一句「有病」來回禮，不過下雨真的有一陣芬芳清新的味道，人們常說，暴雨真麻煩呀！經濟又癱瘓，又有交通擠塞！的而且確，暴雨令大樹、招牌倒塌，但下雨過後令大地變得乾乾淨淨、空氣清新，聞過以後，更是心曠神怡！最重要的是洗滌都市人那污穢的心靈。



圖：3A 羅浩云

漢堡包

4A 郭希晴

手中拿著變冷的漢堡包，我還是咬了一口。冷掉的肉並不好吃，可是，我還是把它啃完了。吃完以後，手中只剩下那包裝紙，我拿著它，回憶起我的童年。

小時候的我由奶奶照顧，奶奶可疼我了。她會為我帶來我想要的東西，會做飯給我吃，而菜當然也是我最愛的啦。

可是，小時候的我並不懂珍惜。我常嚷著要到麥當勞去吃漢堡包。奶奶也寵著我，就帶我到麥當勞去吃漢堡包，想起來，我有好多次是這樣的哩，只要看到奶奶做的菜不是我想吃的，我就會嚷著麥當勞。

久而久之，去麥當勞成了我的習慣，尤其是奶奶離開了以後……

奶奶離開了，是我任性、不夠乖嗎？那我答應以後會乖乖聽話，奶奶回來好不好？

沒有奶奶的家，很冷清。

沒有奶奶的家，很凌亂。

我那愛整潔的奶奶到哪裡去了？為什麼要剩下我一個獨自在麥當勞吃漢堡包？

一個人的感覺，很差。

一個人的感覺，很孤獨……

你知道在充滿家庭樂的麥當勞裡，孤獨地啃漢堡包的滋味嗎？

那是一種苦澀的滋味，但我還是會繼續到麥當勞，那裡有著我和奶奶的珍貴回憶，那裡可以看到我的童年。

昨天，我又重複著我的習慣。在店裡找一個靠窗的位子坐下來，吃著漢堡包。

期間，我看到一個年老的婆婆拉著一個約四、五歲的小女孩進來。小女孩哭鬧著，吵著要吃薯條，婆婆拿她沒辦法，拉著她去買了薯條，之後，女孩突然又哭起來了，原來她又想要吃冰淇淋了，婆婆說她麻煩，但還是重新排隊買冰淇淋給孫女吃。

對啊，很麻煩，四、五歲的孩子都是這樣的吧？要求多多的，管也管不住，你一罵，他又哭，一哭，你又心軟，我想，當時奶奶的心情就是這樣的吧，就算孫女有多麻煩，還是按捺不住去寵她、疼她。

看著手中的包裝紙，我想我該回家了，沒有奶奶的家，需要我來整理整理吧，至少，要恢復到奶奶還在的時候的整潔。

習慣，還是會繼續；思念，還是會持續；奶奶，還是會在我心中陪伴著我。

菜市場

5A 鄭殷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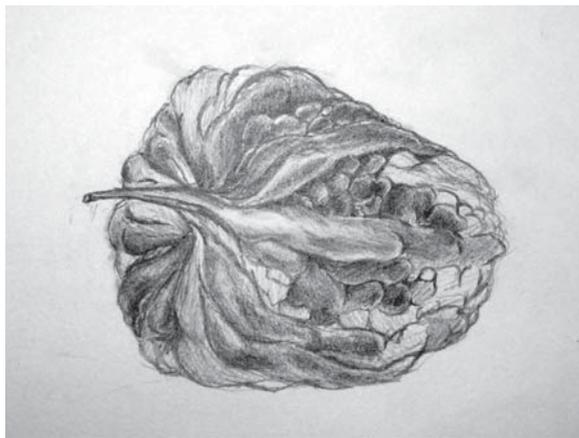
當人生走了一半的時候，人總會對生活存有疑問，不明白生命的意義，尋不着生活的動力。我也曾經有這麼的一刻，但我發現原來生活四周都有可學習的地方，那天，我在菜市場裏找到了生活的意義。

一如既往，送兒子上學後我到菜市場買菜為午飯準備。這樣一日復一日的日子到了此刻實在令我十分疲累，腳步卻習慣性地走到了菜市場。在菜市場的門前有一位老婆婆，她的身形瘦小，衣衫單薄；彎腰駝背，蒼蒼的白髮下是枯槁的面容。然而，深的眼窩裏卻有清晰的雙顴，一雙骨瘦如柴的手臂抖振着從地上拾起紙皮箱，她那堅定而努力的身影至今仍銘記在我的腦海中。

進入菜市場後，雜亂的叫賣聲立即傳入耳邊，賣魚的、賣菜的、賣肉的都高聲叫嚷着，「今天的魚很新鮮呀！靚太，過來挑挑吧！」菜市場裏的人總是這樣油腔滑調的。但仔細一想，要說這樣恭維的說話的目的，也只是希望多做點生意，為生活而努力吧！

早上的菜市場人不多，地上還未有污黑積水。陽光從牆上的窗戶透入，令菜市場充滿着暖和的光線。幾位太太結伴在市場內逛着，手上提着一袋白一袋紅的，臉上掛着可掬的笑容，停在菜檔前選擇蔬菜。她用胖腫的手逐條逐條瓜果在挑，她聚精會神地挑選，希望選出最新鮮、最健康的食材。她的這種執着，對家人照顧的認真，是用字詞不能言喻的。

看到她這份執着，一股又愧又悔的感覺悄悄襲上心頭，面對這種全心全意為着家庭、孩子健康的太太，令我自愧不如。那份流失了的動力和希望此刻慢慢湧現心頭。



圖：4D 劉穎嫻

菜市場

5A 姚穎霖

菜市場是一個和暖、充滿人情味地方。隨着社會不斷的進步，人們所嚮往的素質亦因此提升。超級市場開始取替了菜市場，令菜市場漸漸息微。

小時候，總是不明白甚至埋怨媽媽菜市場費的時間太久。她要不便不去，但一到達菜市場買菜便要花耗近一句鐘之多，即使只是購買一斤菜心。

八歲的一個星期天，在好奇心的驅使下我跟着媽媽到菜市場「逛逛」。媽媽拖着，走過馬路，進入菜市場大門。初次踏進此地，一陣魚腥味傳入我的鼻內，抬頭一看，這是「生記魚檔」，許多魚的死屍都放在檔前，好讓人們慢慢揀選。媽媽帶我走到檔前，一滴滴魚鮮血滴在我手中，這都令我毛骨悚然。「今天什麼魚好？」媽媽開聲問道。老闆回答：「這條吧！噢，這是你的女兒嗎！頗漂亮，多少歲？」媽媽當然一一回答道：「今年八歲，小三了……」媽媽另外加插了許多我的「歷史背景」。就這樣許多附近的主婦都七嘴八舌地加入討論，說自己兒女的事或許主婦們沒有察覺，她們彼此之間的關係已開始建立。

濕漉漉的菜市場使我寸步難移。隨着媽媽的步伐到達了「波菜蓮的菜檔」。有的人正在認真地揀選，有的人在格價，更有的人在聊天。而媽媽呢？她既在買菜，也在與波菜蓮聊天。畢竟我還很小，我只記得她們談的內容大多是有關中一位分配的問題吧！波菜蓮仿佛像我的乾媽般，同樣緊張我的學業前途！

媽媽終於完成了今天的「購物行動」了。在離開菜市場前，經過一間又一間的豬肉店。看見一個手臂強壯的男人，手起刀落地把豬分肢。面前這個血淋淋又恐怖的畫面，我只懂躲在媽媽身後。突然一把柔和的聲音與媽媽說起來，這都是叮囑的字句，叫我們小心着涼。菜市場是一個大宅院，家家戶戶住在這裏，每天都互相慰問。好不容易才踏出了這間大宅。

其實菜市場已成為了社區建立良好鄰里關係的地方。政府一直所推動的和諧社區，早在菜市場裏開始。縱使菜市場是多麼骯髒，店舖的規劃是多麼的不整潔，但它仍發揮着一個令人意想不到的功用。難怪老一輩的人即使它殘舊、今非昔比也堅持要到菜市場。

然而，香港在各方面的急速發展，人們生活的追求也開始上升，菜市場也潔淨起來，但這卻是由於年輕的一輩不再去菜市場而轉向大型超級市場購買貨物，令菜市場的店舖一一結業，菜市場也因而變得冷清。

如今我長大了，成為了母親，我抱着女兒，走過馬路，站在這個即將拆卸的菜市場。當女兒問我這是甚麼地方時，這句話猛烈地敲打我的記憶大門，回想起以往我的媽媽與鄰居在這個菜市場的對話。這個以往人情味濃厚地方充滿我和媽媽的經歷，可惜我的女兒再無法感受，而這此經歷也只能以永遠埋藏心底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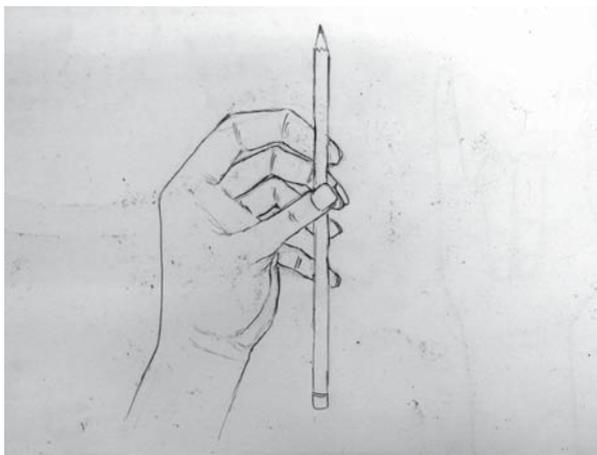
寒冬回家有感

5A 鍾景禧

在一個寒冷的晚上，白雪紛飛，積雪達到我的小腿，縱使身穿厚厚的棉襖，仍感到下身傳來刺骨的冷感。剛從補習社出來，積雪積得愈來愈厚，使得我寸步難行，每一步都需要花上比平日更大的力氣，加上極低的氣溫，這好比當年共產黨的「二萬五千里長征」的艱辛旅程。唯一不同的是，我在寂然無聲的街道上孤獨而行，不過，有街燈照亮着，為這絕望的情景下帶來半絲溫暖。

模糊的雪景已令我不知回家的路程，我一直走着，忽然間，我的頸巾給吹到地上，我彎身撿回，回頭一望，前方是一棵大榕樹，大約幾百歲了，寒冬令牠的鬚根和樹枝都結上了冰，樹葉枯了，在整個白茫茫的景中，我認識了老榕樹，孤獨的老榕樹，生命頑強的老榕樹！突然有點感慨：一棵植物竟能在這惡劣的環境下繼續生存，人類被稱為萬物之靈卻那麼軟弱，真是諷刺！我跟老榕樹對望了一會兒，但實在無法忍受冰天雪地的煎熬，便跟牠拜別，然後繼續走我的路。走不遠，前方有一個黑影，看清一點，那是一條狗，一條消瘦的狗，寒風交迫下仍在覓找食物，牠在逐漸在我身邊經過，雖然不知道牠有沒有感覺，但這是天性，餓了得要找食物，不管他天氣如何惡劣，適者生存，大自然就是這樣殘酷！幸好人類有智慧，否則必遭滅絕，因為人類實在太脆弱了！

我終於看到家的燈，那是一幢公寓，不太高，外型有點冷，我走到二樓，一打開家門，爸媽都等着我吃飯，「快過來呀！我跟爸都餓得很！」媽媽說。「嗯。」我說。忽然有些感慨：縱使外面寒極刺骨，又或無論你身處任何環境，記住總會有一個裹着溫暖洋溢的家在等着你回來。



圖：2C 梁文詔

雨天有感

5A 羅尹彤

我從書包拿出了一份中國歷史的測驗卷，對着它發呆。唉，這次測驗又不及格了！「一心！測驗怎麼又不及格了？說了多少遍要努力溫習呀！整天都在玩耍……」我一轉身，就看到媽媽的橫眉怒目，老虎般的血盆大口，要吃了我似的，令人心悸。長期被媽媽嘮叨和責備，使我感到十分煩厭，不知哪來的衝動，我竟跟媽媽吵起來：「不及格又怎樣，我就不相信會因此而死，考試那麼辛苦，我不考了，我不讀書了！」說罷，便衝出門，「砰」一聲開鐵閘，自個兒到公園散心去。

天色灰暗，灰暗得像我的臉。濃黑的雲有如一團團破絮倒懸在上空，替我感到氣憤。媽媽怎麼會不諒解我的辛苦？天空中，滿是沉鬱的藍；心底中，滿是憂怨的情。滴滴答答……終於下起雨來了，天也為我放聲大哭。咦？怎麼會這樣不自在的呢？糟糕！猛然醒覺自己沒有帶備傘子，於是狼狽地跑到一個涼亭避雨。

涼亭旁邊有一棵挺拔高大、蔥綠蒼翠的大樹，它的樹枝紛亂交錯，重重疊疊。在狂風暴雨下，大樹仍能屹立不倒，相信曾經熬過不少風雨吹打。我很佩服這棵大樹，它在惡劣的環境下仍然堅強面對，使自己由弱小的幼苗成為今天壯健的樹木。相比之下，自己碰到逆境的能力很弱，相信很難在社會上立足。我不禁想起剛才逃避測驗成績的事情和說話，這種軟弱的行為真是自愧不如。

我望着大樹，自卑得抬不起頭來。低下頭的一刻見到樹下有一群螞蟻正在默默耕耘。螞蟻們有些在擔擔抬抬，有些在旁等待幫忙的機會，有些則在帶領回家的路線。縱使滂沱大雨，可是牠們並沒有手忙腳亂。只見一條井井有條的路線，螞蟻們互相合作，把食物搬到巢內儲存，為明天為將來做好準備。目睹螞蟻們的勤奮，更加使我無地自容。想起自己平時的懶惰，散漫，實在是慚愧慚愧。中史測試再次不合格是無可厚非的。

烏雲掩蓋了整遍大地，雨仍在雲層中跑出來。納悶的我坐下來、托着腮子，等待太陽伯伯縫回雲兒的破洞。忽然，萬烏雲中一點紅，把我吸引過去了。原來是一位年輕的母親正在打着紅色傘子，牽着孩子在我面前走過。母親把雨傘斜斜的靠往孩子那邊，免得孩子被雨水弄濕，而她自己則半身濕透。母愛真是偉大啊！其實自己也有這般無私的媽媽，當我生病時，她不眠不休地照顧我；當我熬夜時，她陪着我，還會送上熱騰騰的湯；當我因忙碌而不能回家吃午飯時，她寧可把親手做的飯盒送到學校來，也不希望我吃那些沒有營養的飯盒。媽媽對我比那位年輕的母親更偉大，只不過是我自己沒有珍惜。

一位女士走進涼亭，我抬頭一看，原來是媽媽！她的面容是如此的憔悴，愁眉緊鎖，定是十分憂心忡忡。這時，我的心是多麼的愧疚，我愧恨自己為什麼不努力，為什麼這麼懶惰，為什麼會捨得令媽媽擔心？媽媽，對不起！

巴士

5B 曾紫晞

巴士是香港市民主要的公共交通工具。無論低下階層、中下階層或現時的高收入人士也乘搭過巴士。而巴士是我們日常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交通工具，就像我們的朋友一樣。假如有天消失了將會不知所措。

然而，巴士是我最喜愛的交通工具，而它也是追蹤我成長的腳印。當我晚上在夜闌人靜的時候，從露台望出景外，也會看到巴士的蹤影和駛動的脚步聲，也不期然地令我想起最疼愛的外婆。

還記得小時候，我父母因經常出國工作，而我和外婆每天也會乘搭巴士上學，路途也相當遙遠，大約一小時才能到達學校。每當我乘搭巴士時便相當雀躍爭著要坐車前的窗邊位置，因為小時候的我很喜歡留意身邊的事物和風景怡人的景色。即使在炎熱仲夏的環境中，巴士一駛動便有一陣涼快的感覺，令人處身舒適的環境中。但是每當我吵著要坐司機位後面，外婆便決絕說不可以。那時的我心裡有一股怨氣衝著頭上。但我大吵大鬧後，最終也乖乖地聽外婆的說話。

下課後，我握著外婆的手前往巴士站。一上車後，巴士比平日的人群多了一倍。當我吵著要坐窗邊位置的時，外婆便與不相熟的人借問可不可以讓我這個小朋友坐時，我立即感受到溫暖。當我坐下看到巴士上的人有的在閱讀報章，有的在玩遊戲機，也有的人與巴士司機聊天。巴士上的人有專注地做著自己的事情。突然我對外婆說：「將來我要當巴士司機為普羅大眾服務。」因為當時巴士給我感覺是蘊含著回憶和為人服務的一種工具。此時，外婆對我微笑。

當我從露台走到客廳，才醒覺地想起外婆已經離我而去，現在我也知道她是怕我危險才不准我坐在司機位後面。雖然現今的巴士也隨著時間，科技發展得很迅速，從只有窗外的微風變成現今已有空調巴士和電視機供人享受。雖然時間已逝去，但是巴士是藏著我和外婆的回憶。至今，我一乘搭巴士也想起我外婆，我想已把巴士和外婆連為一體。



圖：1C 林鎮星

巴士

5B 黃曦瑩

香港日新月異，新產品的發明令人們更加方便，因此亦有不少的舊產品被淘汰，例如：黑白電視、舊式電話等等。繼擁有最長久歷史的電車後，其次便是巴士了。為何巴士到了今時今日仍然受廣大市民愛戴，而且又變成了人們不可缺少的交通工具？

從前的巴士設備並不太齊全。車內的座位比較少，而且沒有新式巴士那麼舒適。行駛時亦能聽到巴士發出的隆隆聲，車子也隨著這聲音而搖擺，享受窗外的風吹打面上，感覺就像坐一架驚險刺激的過山車般，這些不但可以節省不少開空調的能源，亦能感受大自然的氣息，真是一舉兩得！因此仍然有不少的人喜歡乘坐舊式巴士，回味一下往事。

乘坐巴士可以觀看不少美麗的景色，而且也能夠觀看到人生百態。當你坐在巴士的頂層，然後仔細地看著街道上的人和物，便感覺到自己非常渺小，這些也是人們喜歡乘坐巴士的原因。此外，巴士的價格非常便宜，適合低收入或中收入人士乘搭，而且也能享受到舒適的環境；當人們厭倦了窗外的景色，巴士內也有一個小型電視機，供乘客娛樂。

現在的巴士已經沒有了隆隆聲，乘客可以在車廂內小睡一頓，消除煩惱和壓力，令到身心得到釋放。除此之外，乘客也可以攜音帶播放音樂，利用聽筒去享受音樂，與此同時也享受景色。車廂內就像一個小型自修室，人們也可以做自己喜歡的東西。

巴士已經陪伴了我們不僅幾十載，雖然我對巴士的記憶只有小部分，但是我相信那裡有我爸媽的回憶。每個車廂也載滿了人們的歡笑聲，甜酸往事的回憶不盡於此，因此，我喜歡。



圖：2C 梁文懿

夜遊尖沙咀海旁有感

5B 黎景偉

觀賞完太空館的精彩節目後，便從出口步出。時間是六點三十分，要吃飯太早，身旁的胖友人提議到不遠處的博物館走走，一致通過後竟發現今天博物館要休息，真是掃興，於是我們只好向海旁出發。

天色已暗，經過文化中心後的大樓梯，一大夥人坐著吹海風，只知道他們已變為一團黑影，襯托起後面更龐大的建築物——文化中心，頗陰沉的。然後慢步走過大小攤檔，海風愈來愈強烈，這裡就是尖沙咀海旁。我們找了個無人的位置倚靠著欄杆，被強風吹著，真是什麼煩惱都一掃而空，修飾過的頭髮也變得亂七八糟。不過沒關係了，難得這幾個大男孩有空來到訪這個閒時也不會想到要去的遙遠地方，我可是非常珍惜這段情的，是友情。

想當初大家同是校隊成員，一起到尖沙咀練習，練習完畢就一起去吃飯、消遣，然後一起回家，卻沒想過到這個海旁來散心，談天說地。現在望著對面的海旁的舞台，雖然上映的情節是一樣的，但好像換了一些新演員，又好像換了個角色，連背景都變了，由天藍色轉化為黑色世界，但黑色並沒有吞噬角色們，反而更加能襯托演員的戲服，閃閃發亮。我想，大家以前一起經歷過的背景已經不同了，可是，我們這幾個老角色還是會在，還是會繼續前進，面對不同的挑戰，招攬不同的新演員加入，這樣才是屬於幾個男孩的世界。

我閉上眼，享受著快樂的情緒，強風已轉為微風，悠悠的打在我們身上，忽然間我開口唱起「友情歲月」來，這是連我自己也始料未及的事。一句起，兩句止，幾雙眼猶豫地看著我，我只好以笑遮醜。但他們卻跟著唱起來，個個笑容滿面，應是因為還有幾天假期，所以心情愉快吧。就這樣，我們在平安夜居然在海旁唱起歌來。我想路人應該會懷疑為何不是唱聖詩呢？



圖：3A 蘇凱琪

夜遊尖沙咀海旁有感

5B 白宇健

微風吹拂，耀眼的燈飾照亮兩岸，慶祝聖誕的佈置已經掛上了。陽光路上，卻只剩我形單隻影站在海傍上。

「允行，別走快了，俺快跟不上了。」她用慈愛、柔和的聲線提醒我。

「婆婆，你看，這真漂亮了，有那麼多的聖誕公公呢！」我一邊頑皮地奔走，一邊興奮地說。

「對呀，你再頑皮，聖誕公公可不給禮物你了。」說完我就乖乖的停下來，讓婆婆給我抹汗。

過去的畫面在我腦海浮現，我的眼睛也紅起來。不經不覺，我已經走到星光大道。我將手掌放在紅星「成龍」的掌印上，發覺竟是剛剛合適。

「婆婆，我聽別人說這是新建的星光大道呢！你看，有很多很多的掌印呢！」

「你快找找有沒有那個『成龍』的掌印，俺可是最喜歡他的。」我連忙在逐個掌印尋找，終於給我找到了。我將我的手放上去，卻發覺只去到掌印的第二節關節。我對婆婆說：「終有一天，我的手會有他那麼大，也一定比他受歡迎。」婆婆說：「好，俺一定等你的那一天，你可要努力啊！」我猛力的點頭。

終於，我的承諾完成了一半，可是婆婆已經不在了。我眼中的淚珠兒已經不爭氣的掉下來。以前總有婆婆給我擦乾眼淚，現在呢？只有我一個人默默接受悲傷。

「人面不知何處去，桃花依舊笑春風」。耀眼的燈飾照亮過去。那時的我，跟婆婆繼續走下去，然後去買雪糕，再在盡頭的車站乘車回家。只是兩年的光陰，現在的我，已經戒掉了吃雪糕，而且我也沒有走完全程。

想著想著，微風也吹乾了我的眼淚，但卻無法安撫我心中的創傷。我沒有勇氣走完全程！世界的時鐘不會為我停下來！

耀眼的燈飾照亮現在，卻無法照亮我心。但是，傷口總會癒合，燈飾也會熄滅。我揮一揮雙手，對海旁作出告別。

窗

5C 陳偉倫

窗，外表堅強，內裏脆弱，總是擺出一副不願服輸的樣子。使人嫉妒，又使人難以估量內心的剛強。由金屬製成的窗框，猶如古羅馬戰士手持的鋒利長矛，隨時為戰鬥作準備；相對的，卻有一面比不上金屬堅盾的玻璃鏡。就如倔強的人總是在人逞英雄，但卻遺忘了自己生存的本意。

每個人一出生都有一副完整無瑕的「窗」。對！就是眼睛，眼睛一直被人視為人類的靈魂，也是打開心扉的鎖匙。剛出生的嬰兒，眼睛緊閉，期待著脫離母體黑暗的環境，期盼著外界的新天地，渴望著發揮自己的小宇宙。

但是，當打開了窗後，要懂得如何使用便得花上十年八載的時間。為什麼？原因很簡單，窗外的景物不同，人生也身處不同的處境及階段，因此開窗及關窗也要因在外界情況作出判斷。風暴來襲要關窗，風暴過後要開窗。有人會建議，「窗」莫過於用來觀察外界天氣及環境，關閉著窗也能看風景，所以不用開窗。我卻不盡同意。以人為例，在社會上總不免而對是非黑白，單靠肉眼去觀察事物並不能獲得真相，必須配合心才能求得真理。因此我們需要勇敢打開心窗，才能知道一件事情的對與錯，才能不致令自己感到悔改。只有這樣才能擴闊視野，眼界大開。

「窗」，也是寬容的象徵，當受到不公平的對待時，總令被氣憤蒙蔽雙眼，繼而做出傷害別人的事。因此我們必須把眼睛和心窗融合，才能作出正確判斷。就是因為有關窗看景的想法，才會出現解不開的繩結，誤會才會不斷發生。世界上最廣闊的海洋，比海洋更闊的是天空，比天空更廣闊的是寬宏大量的心。要擁有這樣的心，先決條件是懂得運用「窗」，加上判斷會否用自己雙手推開心窗，感受窗外風景，呼吸新鮮空氣。正所謂「忍一時風平浪靜，退一步海闊天空」確實說得沒錯，窗與寬容兩者是相輔相成的。



圖：1C 秦梓豪

手錶

5C 何洛欣

放開門把，燈影映進黑暗房間內，影子默默地躺在地上。一股霉臭的氣味刺進鼻腔內。站在門口，靜得只聽見忐忑不安的心跳和急促的喘氣聲。走到房間內，傳出陣陣微弱的電子儀器跳動的聲音，再向前幾步，電子聲漸強烈，那聲音只和我相隔一個閉合的木盒內。我緩緩地打開，一隻破舊的錶映入眼簾。

指尖細膩地觸摸著手錶上的凹凸處，錶帶破爛得折為兩段，中間只有布條牽引著；錶上的玻璃折射出幾道裂痕，輕薄的玻璃盡力地保護下面運作的指針。眼前的畫面激起無數童年的回憶，眼裏滲出點點淚光，滑過面頰。

我手握這錶，跑到街上，揚手登上巴士。

回憶隨著車速進入童年時代……我獨自站在校門，看著校舍內的燈影逐漸熄滅，心裏焦急不安地期望爸爸趕來接我回家。終於，一個黑影走在昏暗的街道上，一把熟悉的聲音叫喚我的名字，是爸爸！我立刻跑上前撲進他的懷裏，本是開心的，卻忍不住簌簌地流著眼淚。他輕輕地拍著我的頭，別哭別哭，爸爸晚了。

他拖著我的小手，慢慢地踏上回家的路。

沿途不斷聽到爸爸手錶上的指針跳動的聲音，我的小腳不斷的跟從那節奏，內心是如此的平靜和溫暖。當我上了中學後，爸爸的錶就壞了，他珍而重之的放在盒子裏，過一段時間，就拿出來摸摸弄弄，錶上的時間停了，爸爸的頭上卻不停地泛著白髮。

巴士停在醫院門口，我快速地跑到207號病房，病房盡頭躺著患病的爸爸，這慢性肝病把人磨得瘦了一圈。我走到床邊，手錶放在床邊，爸爸看著手錶，嘴角笑了，兩人心意相通的笑了。



圖：1C 梁穎妍

一位令我初則畏懼， 後卻心悅誠服的老師

5D 鍾啟鴻

新的學年開始了，來到新的課室，四周煥然一新。大部分同學都是小學同學，是「一條龍」直升上來的，只有五個同學是新面孔。在上課前，課室裡非常熱鬧，大部分同學也在閒聊，大家也很期待新班主任，四周氣氛很輕鬆給人朝氣勃勃的感覺。但在課室的角落，兩個高大的男同學站在那裡，不斷打量每一位同學。當他們打量我時，發現我也在看著他們，便立即將目光轉向另一名同學，使我感到十分疑惑。

悅耳的上堂鐘聲響起，大家隨便找了個座位坐下來，望著門口等待新的班主任。不久，一陣高跟鞋聲從電梯間傳出，其聲音像沒有人接聽而響了很久的手提電話般漸漸響亮，幾多女同學立即叫好，慶幸今年的班主任是女姓。她到達課室門口，大家都望著她，只見她長髮披肩、瓜子臉、炯炯有神的大眼睛，但她帶著黑色粗框眼鏡，令人猜不到她在想甚麼。筆直的鼻子，似笑非笑的嘴巴，給人一種神秘的感覺。她上身是一件黑色的恤衫，穿了一條黑色的西褲，配以一對黑色的高跟鞋，令人覺得她是專業而且深不可測的教師。她面上毫無表情，只是從門口慢慢走向教師桌，一邊走，一邊用那雙炯炯有神的眼睛掃視我們，令人不寒而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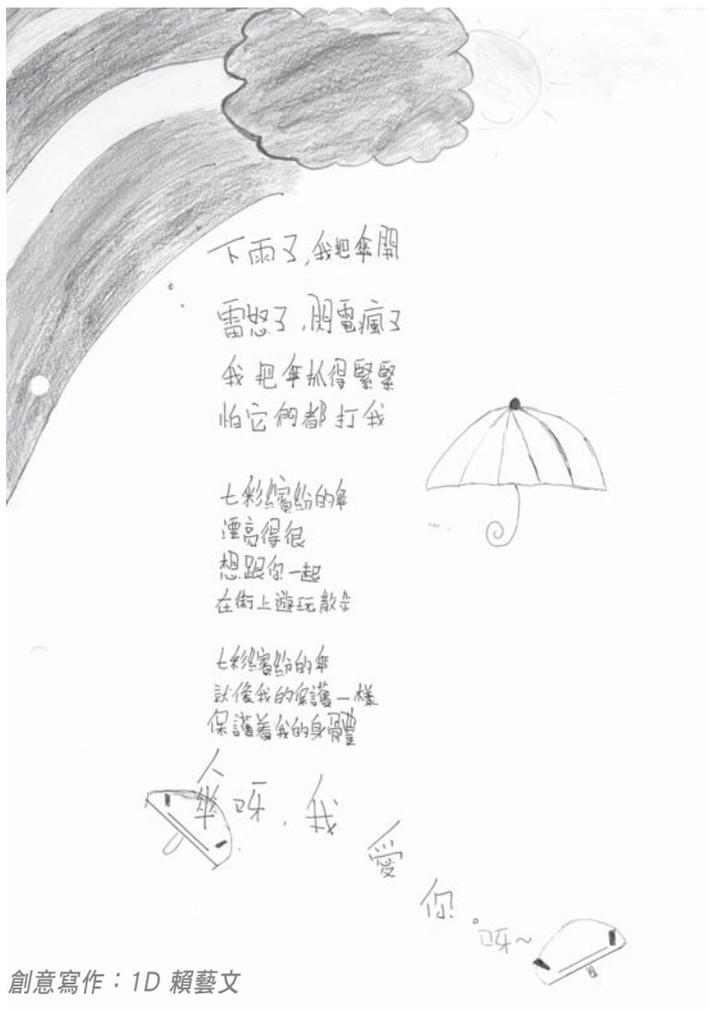
她把手提袋放在教師桌上，突然大喝一聲：「起立！」，大家都被她突如其來的大喝嚇得魂不附體，戰戰兢兢地站起來。她今年的第一句話，令原來充滿朝氣的課室頓時變得鴉雀無聲，坐在教師桌前的兩名女同學被嚇得發抖，面色一陣紅一陣白。她大喝一聲，聲如洪鐘，令我耳朵嗡嗡作聲，可說是「繞樑三日」。她叫我們起立，不是說早晨，而是逐名同學檢查儀容，一有犯規，她立即嚴懲。這樣她便給了我們一個下馬威，自此以後，每逢她一說話，我和所有同學心中都感到十分畏懼。

不知不覺開學至今已有一個月了，大家也漸漸習慣與她相處，我們有時開玩笑，說我們與「女王的教室」沒有分別。但這一個月內，有不少同學的貴重物件不見了，校方十分關注此事，雖然有突擊搜書包，但沒有任何發現，只好不了了之。殊不知班主任在暗地裡不動聲色地開始調查。暴風雨的前夕通常是很平靜，正如這星期般十分平靜地渡過。事實上「暴風雨」隨即降臨。

在班主任節時，她以柔和的聲音叫我們關掉所有窗子和門，此舉動令我們開始感到畏懼，怕她在隔了音的課室裡罵人會更盡全力。但所發生的並非我們想像中那麼恐怖，她首先很平靜地請那兩位男同學起立，然後問他們一

些很奇怪的問題，甚麼知錯了沒有、拿出來會較好等，令我們一頭霧水。但那兩名男同學的臉愈聽愈紅，頭愈垂愈低，沒想到他們最後一起說：「老師，我知錯了。」然後從儲物櫃裡拿出一個盛滿東西的布袋交給老師，但老師沒有交代，只是說我們可以離開了。後來我才知道原來是那兩名男同學偷東西，但老師沒有當眾揭穿他們而又利用群眾壓力來逼他們自首，沒有罵他們，只是隨便問他們問題，她這樣做避免了破壞兩名青年的大好前途，又可令他們知錯，因此，我和同學都心悦誠服。

在剛開學的時候，我對她只是畏懼，因為我覺得她罵人太兇，但後來我發現她原來所罵的每一個同學都是有錯，而且罵得很有道理，其處事方法十分高明，令我不得不心悦誠服。



創意寫作：1D 賴藝文

一位令我初則畏懼， 後卻心悅誠服的老師

5D 馬欄葵

踏入校園的第一天，聲如洪鐘、眼神兇惡的麥主任已在門口「迎接」我們。她肌膚潔白，烏黑的頭髮長至及肩，雙眼有神，戴上一幅黑色眼鏡。身上黑色的套裝像女皇的教室中，像久津真子老師的一模一樣，配上黑色的高跟鞋，彷彿是一個黑女巫守護著我們一樣，直到永遠。

每天的上學日，我都能夠體會到被罵同學的心情和心聲。在罰站區，同學也不願意靠近它，站著的同學是等待著麥主任的來臨，徹徹底底地大罵一頓。每一個小息，午飯時間，她聲如洪鐘、響亮的聲音都傳播到每一個樓層，每一個課室，震動了每一個同學的耳窩。如是者，我們見慣不怪，當她大發雷霆時，旁邊的朋友總是愛道：「她又破口大罵了，真是無理取鬧，是非不分，什麼都愛罵！」這句話可是全校同學的心聲。

小息屬於每個同學嬉戲、暢談的時間，在走廊塞滿了一群群學生高談闊論，放聲大笑。有一次，當麥主任從樓梯轉到樓層，從走廊盡頭走近，她兇惡的眼神，彷彿全世界也欠了她一樣。於是，當她經過附近一群同學後，他們便收回一切的笑聲，低著頭，瞧著她希望盡快離開他們的範圍。走畢路程後，全走廊已變得鴉雀無聲，各自回到課室去。課室的氣氛因而變得侷促、嚴肅、拘謹。

六年級時，她任教我班視覺藝術課，知道這個消息，全班鴉雀無言，只感到無奈。有一次，同學自告奮勇地告訴老師，沒有完成功課，我們知道他沒有好下場，但坦白從寬總比瞞天過海好，得到的懲罰更加嚴重。老師得悉後，平靜地道：「你今天給我留下來。」放學後，同學戰戰兢兢地走到教員室去，接受她的折磨。可是，老師帶備了美勞用具帶他到一個課室去，吩咐他坐下完成功課。而她卻坐在旁邊悉心地批改功課，不時教導他如何修改。最後，老師道：「你是個誠實的孩子。」於是，同學轉身離去，眼淚滿了他的臉，「為什麼老師會待我到完成功課才離開學校呢？」

六年後的今天，踏入校園，回校探望老師。回想起當時幼稚的心態，只好在心內取笑自己。畢竟，二十年後、三十年後，甚至六十年後，她還是我回母校時第一位想探望的老師。

一位令我初則畏懼， 後卻心悅誠服的老師

5D 陳逸健

滿頭白髮、光光的頭頂「地中海」，每天都戴著同一款式的眼鏡，五年不變。他是我在舊校時，教導我化學科老師黃漢昌老師。

我就讀中一的時候，我對黃老師的印象已經很深刻。當時是開學的第一天，對舊校一知半解的我，第一位映入眼簾的老師就是黃老師，他正在責備學生。他那嚴肅的表情，權威的站姿，威嚴的手勢，把不少學生嚇倒，我亦不例外，他像獅子一樣，氣勢足以把學生吞噬。

黃老師的事蹟可以在班裡聽聞，每一位同學對他感到畏懼，而且在他旁邊的學生都會頓時變得正經起來，不敢在他面前嬉戲。黃老師的心裡一定準備責備學生，好讓他隨時可以把學生找出來大罵，這些都是我一直畏懼他的原因。

在中四的時候，我對黃老師的印象開始轉變。在知道他是班中的化學科老師後，我真的感到十分害怕，意想不到，原來黃老師的轉變十分大，他的課堂十分有趣，經常作出一些惹笑的動作，例如經常摸自己光光的頭頂或模仿同學的寫作。他讀英文的時候，那高低起伏的聲線，惹得全班同學捧腹大笑，爭相模仿。在那時我才發現，原來嚴肅的面孔中藏著潔白的牙齒，還有他那滿身皺摺的襯衣，每天一樣的手錶、皮帶和皮鞋。化學科經常會有小測，同學們免不了感到麻煩，但他的心裡是為學生設想的，我是了解的，而令我心悅誠服的是在會考期間，他竟然猜中了一條長題目，相信當時不只我，還有其他同學都對他心悅誠服。

直至現在，黃老師仍然是令我心悅誠服的老師，以後也是，他對我的指導，我永遠不會忘記，亦永不會忘記他嚴肅背後的面孔。



圖：1C 鄧祺丰

一個令我心悅誠服的人

5D 丘庭傑

我有一個比我年長三歲的哥哥。他正讀中學五年級，個子高高瘦瘦。瘦削的臉上是筆直的鼻樑上架著黑色的粗框眼鋼，眼鏡底下是兩個深深的眼袋。哥哥雖然經常滿臉倦容，可是一雙明亮的眼睛及如劍長而銳的眉毛充分顯現了他的天性聰穎和個性堅持這兩個特點。哥哥天生比較聰明，成績一直都不錯，又懂得彈奏鋼琴，在校內亦擔任不少職位，十分能幹。

每天晚上大約九、十時，哥哥就會回家。不管甚麼情況，他進門後，總是冷冰冰的說一句：「完成功課沒有？拿到桌面上，翻開，手冊放在最上面。」哥哥不苟言笑，問他東西，他就會像是用電腦分析然後讀出來一樣，完全沒有感情色彩。每天，除了在回條及手冊上簽名這工作外，一切的事務都交在哥哥身上。哥哥對家裡每一個人都十分嚴厲，亦黑白分明，很有原則。在大家心目中，他是惡魔。他把生活中任何一個讓我和弟弟學習的機會都不放過。他是個執著於細節的人，大至成績不好，小至不懂用筷子，他都一一跟我們分析清楚過程和成因。大家都不太喜歡他，他大概就是那種當你正跟大伙兒一起玩耍時走來說是你明天要默書，叫你溫習的人。他知道我們不喜歡他這種行為，卻道：「我不介意。你愛怎樣看我怎樣看，這是我的職責所在。」

他不認同爸媽的一套，他有自己的一套去管教我和弟弟。很久以前，我和弟弟一直有浪費食物的習慣。晚飯後，碗子裡總剩下不少米飯，爸媽通常不會怎麼，吩咐我們掉那些米飯進垃圾桶裡就算了。不過，我哥哥每次看到，總要我們連最後一粒米飯也吃掉才可以停止，除非是我們真的飽得吃不下，也會跟我們說一大堆道理。雖然哥哥不愛說話，可是說話卻極其流利，一發言就很少不能說服別人。起初，我們真的不明白他的堅持是為了甚麼，他竟然可以花上幾個小時不做其他事情，只跟我們談「不能浪費」這件事。甚至，連爸爸媽媽對他說不要浪費這些無謂的時間，他也不肯停止，反而對爸爸媽媽也說起道理來。然而，我們漸漸地知道他的用心何在了。他苦苦堅持，就是不願違背原則。

哥哥每天晚上幫我們檢查功課、溫習以後，才會自己溫習、做功課，最早也要十二時正才可以睡覺。他為家，的確付出了很多。他知道爸媽工作辛勞，希望分擔他們的工作，所以負起這個教導弟弟的深重責任。這一份熱誠，實在難得，在我心中，也對他起了敬佩之意。雖然他很嚴厲對待我，卻是個令我心悅誠服的人。

一個令我敬佩的人

5D 鄭樹楠

從小到大，婆婆都是我心目中最崇拜的偶像。相信大家會質疑我，偶像不是現今大眾所追捧、街知巷聞的天皇巨星嗎？然而在我心目中，所謂的天皇天后只是過眼雲煙，名存實亡，但是婆婆所做的一切十分偉大，是我一生中最崇拜的偶像。

小時候，婆婆一直在我身邊照料我，因為爸爸媽媽都要出外工作為養活家庭，我的起居飲食、家中的大小家務，一切一切都由婆婆一手一腳包辦。記得當時年已六十高齡的婆婆，昔日頭上那烏黑光滑的黑髮間夾著絲絲白髮，尖削的臉型滿是皺紋，面黃瘦肌，身材矮小，腰弓背駝，健康不太好，但是在照料我、在家務上都盡心盡力，一切都是為我和家庭出發。

在記憶中的一個晚上，當時還是小學二年級的我，放學回家後突然發熱起來，而且十分嚴重，全身抽搐，婆婆慌張得將我送往醫院去，更可憐的是爸爸媽媽還沒有下班回來。記得小時候我們住在鄉村，交通十分不方便，往往要步行十五分鐘走到村口，才容易找到一部計程車。沒錯，一個年老而身體虛弱的婦人雙手牢牢地抱著我這個「小胖子」，吃力地從家走到村口，完全並沒有想過她自己的身體狀況，拼了自己的老命一直往前疾走，這一個十五分鐘也許是她人生中最難捱的十五分鐘。好不容易才送我到醫院，這時候她臉色蒼白，不支倒地，幸好並無大礙，只是疲勞過度而已。

畢竟婆婆年紀漸大了，加上勞碌多年，身體比之前更虛弱，滿頭白髮斑駁，臉龐像風乾了的橘子皮，有很多疙瘩，眼睛惺忪無神，嘴唇乾旱，骨瘦嶙峋，後來更病倒了，一直多希望婆婆能康復。可是，沒有可能了，現在只能凝視著牆上婆婆的遺照，想著她對我偉大的貢獻。

仿鞋

《食飯》

我回家把衣服換了，
姊姊回家把書包脫下，
爸爸回家去採採衣服

我們一家人，
坐在一起，
（媽媽吃飯）
全家這家一起吃的飯。

一家人吃飯，
就係係（？）
每天參加活動，
着樂在其中。



創意寫作：1D 廖榕匯

盆菜

5D 翁政文

這年的年宵沒有什麼歡樂氣氛可言，晚上的氣溫和人們的心情同樣冰冷，這一切都是天氣反常和通貨膨脹所致的。

在某住戶裡，有一家人正吃著團年飯，各有各的往盆菜中夾菜，一言不發。窗外正吹著冷風，和住戶裡的氣氛一樣冷。

父親的臉上滿了鬍渣子，尤其在下巴上滿佈黑點，目光呆滯地看著桌上的盆菜，手上的筷子漫無目標地夾菜，嘴裡吃著的是什麼也不知道。在他腦海中，他知道通貨膨脹。這年的盆菜貴了數十元，交通費、膳食費、水電費都大幅上升，升幅最少的就是薪水。最要命的莫過於兒子的書簿費，每本書也動不動就改版，賣個三位數字，奸商！

可惡的通貨膨脹！可惡的奸商！

而兒子的目光則只停在蝦、雞、燒肉一類的食物，嘴裡正嚼得起勁。這晚，他一塊豬皮、一粒魚蛋也沒有吃，事實上是不敢吃。他看到盆菜鋪成一層層，好像自己將要面對的情形，被會考分類。他知道要在這社會中生存，學歷是必須的，而會考便是他必須衝破的要塞，他一定不能在會考中變成豬皮。因為會考，他已經只在讀書，連球也不打，可是時間總就是不夠用，課本把他的空餘時間全數佔去了。曾有一段時期，他看見課本就作嘔，但他告訴自己：「我不和課本拍拖，它便無法給我知識。」結果還是逼自己屈膝在課本前。

會考逼我！社會逼我！我是被逼的！

在這被逼的的兒子苦惱著的同時，他的母親正擔心著他。母親眼看盆中有許多的蘿蔔、豬皮剩下，就逼自己吃下它，決定不和兒子爭。一直以來，她每天把所有家務做好，把自己的所有都投放在這個家。看見兒子，她總是感到驕傲，這種「自得」就是她生存意義。但是她擔心一旦自己的兒子過不了會考……

不會的，我的兒子一定可以得到勝利。

受寒風吹著的窗戶聞風不動，冷風仍然吹著，而這一家人仍然吃著團年飯。

盆菜

5D 梁嘉慧

以前的盆菜，是圍村的專利美食，每逢佳節，圍村內的居民便會聚首一堂，共同享用這圍村特有的佳餚。後來，盆菜於香港愈來愈普遍，更變得隨處可見。在普遍化期間，盆菜也經歷了不少變化，這些變化其實也象徵著社會的轉型。

盆菜的變化象徵了社會的經濟發展得愈來愈好。傳統盆菜以木盆盛載，用傳統方法炮製而成的材料主要有蘿蔔、枝竹、魷魚、豬皮等，用作調味的則有南乳、麵鼓醬。隨著經濟的蓬勃發展，盛盆菜的容器由木盆轉為銅盆、鍍盆、錫紙盆等，一些外賣盆菜更會包裝得極為精緻，而且方便攜帶。用料方面更添加了海鮮、日本菜，甚至鮑參翅肚。盆菜的種種變化均證明了，因為市民變得愈來愈富有的關係，令市民對食物的要求也慢慢提升。

盆菜食法的不同也象徵了社會的轉型。以前的圍村人每逢大時大節，都會圍在一枱，先同分享著一盆熱烘烘的盆菜。但現今社會中，都市人的生活總是忙碌的，又怎會有多餘時間去與親戚或友人分享那熱烘烘的盆菜呢？因此，一個人獨吃盆菜的情況出現了。換言之，盆菜食法不同也象徵了隨著社會的發展，人的生活也愈來愈急促。

然而，不少人把盆菜的「盆」字誤寫為「盤」字。這顯示了盆菜的意義不同了。他們認為盆菜一直是用現今精緻無比的碗盤盛載著的，一人獨吃與多人共吃也沒有分別。實際上，又有多少人知道盆菜背後團圓的意義呢？



圖：5C 何洛欣

盆菜

5D 黃健文

盆菜是由很多材料組成的，包括冬菇、蝦乾、南乳炆豬腩等等，這些材料是很有規律地一層疊一層放的。享用盆菜時，應從面層的鮮蝦，一層層往下吃，到最後才吃吸收了汁料精華的濃味蘿蔔、豬皮。這樣的食法是由於愈低層的材料味道越濃，所以最後越滋味的，這就如我的大家庭一樣，大家相處的時間越長，感情便愈來愈好，而到最後才感受到家人的愛。

每年中國農曆新年，我的大家族的所有成員都會到我爺爺嫲嫲家裡去吃盆菜，而那盆菜是我嫲嫲親手煮的，那盆菜味道非常美味，所有吃過我嫲嫲所煮的盆菜的人都會對那盆菜讚不絕口，但卻從來沒有人會慰勞過嫲嫲，沒有人問候過嫲嫲，但嫲嫲卻十分大方，只要有人讚賞她所煮的食物，她便感到十分高興和感到很有成就感。

近年來，嫲嫲身體的健康日漸衰退，她更不幸地患上了腎病，所有家人都為嫲嫲的身體狀況擔心不已。在上次的農曆新年前一星期，嫲嫲在家中突然暈倒地上，最後被送到深切治療室，大家都到了醫院探望嫲嫲，不斷地問候她，而且十分緊張她的病情。最後，嫲嫲與病魔搏鬥了數天，結果都是離開了我們。

新年來了，大家都如常地去到爺爺嫲嫲家去拜年，大家都十分冷淡，完全沒有了新年應有氣氛，大家都沒有說一些祝賀的說話，而只在低頭在替嫲嫲默哀。那天，我們訂購了一個盆菜，在進食的時候，我的眼眶中滾出了粒粒水珠，我不禁流下了男兒淚，我想念嫲嫲。

回到家中，我想了很久，為什麼人們總是到最後才會愛惜，到失去才懂珍惜呢？我責怪自己，為什麼我不在嫲嫲還未離開我們之前好好對待，好好尊敬她呢？這是我的遺憾。

嫲嫲，我想念你煮的盆菜啊！



圖：1E 勞冠峰